

研究簡介

(由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政策研究及倡議撰寫)

研究項目名稱	「被隱形的家暴 被隱形的指引」：婦女求助熱線服務暨家庭暴力調查
Research Item	「被隱形的家暴 被隱形的指引」：婦女求助熱線服務暨家庭暴力調查 (Chinese Version Only)
研究機構	香港婦女中心協會
Agency	Hong Kong Federation of Women' s Centres
機構性質	非牟利社會服務機構
研究主題	婦女求助熱線服務暨家庭暴力
報告網址，若有	新聞稿 (Chinese Version Only) http://womencentre.org.hk/Zh/Newsroom/Pressrelease/helpline_2017/ 統計數據 (Chinese Version Only) http://womencentre.org.hk/Zh/Newsroom/Pressrelease/helpline_2017/Upload/press/3/Download/5a260bc6dd0cb.pdf
研究資金	---
研究時間	2017
研究目的	---
研究方法	質性研究 (深入訪談)
對象	受到家庭暴力而主動致電求助的婦女
回應率	---
有效樣本	39
研究發現及建議	<p>研究發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究調查發現，在2011至2016年間，香港婦女中心協會常設婦女求助熱綫服務共截獲超過11,000個電話。而最多來電者求助的問題為：婚姻及同居問題、法律問題及精神困擾。 ● 在2011-2016年，共有913個來電涉及家庭暴力。當中的求助人有年輕化趨勢，由2011及2012年以40-49歲組群為主(分別為38.3%及37.7%)，降至2013、2014及2015年集中於30-39歲的組群(分別為45.3%、46%及37.5%)。 ● 調查發現，在受訪婦女當中，有超過八成七(87.2%)被身體虐待。有超過五成六(56.4%)被精神虐待。值得一提的是，有接近一半(48.7%)遭受超過一種類型的虐待。施虐者主要為丈夫(72.8%)。 ● 在報警及起訴情況方面，六成半受虐者(26位)曾報警求助，當中有一半求助人(13位)報警超過一次，情況最嚴重者更曾報超過5次。有7位個案的施虐者有被警方檢控，4位施虐者成功被起訴，均被判較輕的守行為。 ● 調查發現，大部份的受害人在報警求助時得不到執法人員的清晰交代，如何界定其情況、甚至沒有按程序指引向疑犯發出「家庭暴力事件通知書」或向受害人提供「家庭援助服務資料咭」。 ● 雖然根據社會福利署《處理親密伴侶暴力個案程序指引》，警務人員在家庭暴力事件現場「不應詢問受害人是否希望向疑犯提出刑事起訴及是否準備出庭作供」。然而，有部份受虐者表示警員仍然有向他們提問以上問題 甚至有受虐者表示儘管自己情緒

	<p>波動，警員仍不斷催促她儘快決定是否「告」(提出刑事起訴)其丈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向警方求助的婦女普遍向我們表示前線警務人員未有積極地向她們提供協助，警員到場後會「勸交」或指證據不足，甚至以起訴施虐者會影響家人及子女為由，建議受虐者銷案，讓受害人感到無助。 <p>研究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線執法人員檢討現行制度及指引，加強性別敏感度培訓，嚴肅對待家庭暴力個案，積極主動採證、拘捕及起訴施虐者。 2) 提高受害人及疑犯(若受害人同時為疑犯)的知情權，提供受害人須知。本會亦建議警員可即時通知社署社工提供急切支援。 3) 增設針對受精神虐待的家暴受害人驗傷的權利，亦同時接受專業心理評估其精神創傷的程度，以便跟進及早介入和治療。 4) 加強教育大眾了解家暴受害人的權利，如應獲取報案編號、口供副本、跟進隊伍的資料及聯絡電話、社區資源等。 5) 法庭訂立家庭暴力問卷，列明不同類別的暴力項目，要求所有申請離婚人士填寫及別選曾否受過相關的暴力對待，再由法庭決定有關個案是否曾受家庭暴力影響，減少隱性家暴的出現，從而作出適切的管養安排。
研究限制	---
關鍵詞	婦女、婦女求助熱綫、家庭暴力
備註	---



香港公益金
THE COMMUNITY CHEST